

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天順日錄 第三卷

刑部尚書魏源，為人倜儻，豪邁不群。嘗為河南布政，臨事直前當之，民感其惠。凡出巡者亦讓之。在刑部不刻，其時僚屬有所見或不合，即盛怒若不可解，既過，或別事相合，即嬉笑與語，若未嘗怒者。僚屬以此敬之。但為御史時，被同出巡者搜得私物，收擊於京。後數十年，其人以別罪謫配，人以罪解部，猶報怨，決而辱之，清議以此少之。然亦名材大夫之流也。植物亦有知覺，試觀有蔓者必附物而纏繞之，物有遠近，則捨遠而就近物，或遠者必斜長而附之，若有見焉。然則人豈有無知覺邪？人物各有所能，而不能相通。但人為最靈，其所能者非物之能比，然物之所能者，人亦不能為。如蜘蛛吐絲結網，人豈能為？其為網也，佈置不紊，今日拂去，明日又成，其速如此。且以兩樹並列，枝幹參差，亦能高牽於兩樹梢端，結網於中間，甚可怪也。以此推之，物皆有能，山川之生俱有理。予嘗遍歷蜀川，登高而望，萬山雜亂，誠不可辨。若沿川而行，亦如樹之枝幹然，各有條理，以此谿澗之水未嘗有壅阻而不流者。且岷江自岷而出，以至於海，數千里之遠，若非山川自有條理，豈能通達？（「豈能通達」，「達」字原缺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大禹疏鑿，不過因其自然之勢，而去其兩旁石之阻者。予嘗經三峽，見兩山壁立萬仞，而中則通焉，此造化之妙有非人力所能也。且眾水之流俱來附合，初無障蔽而不附者，此見得有理存焉。（「此見得有理存焉」，「存」字原缺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

讀書有三到：「眼到，口到，心到。」大抵以「心到」為要。心苟到矣，眼、口未有不到者。若眼、口到而心不到，所謂視而不見，聽而不聞，食而不知其味者也。予每嘗讀書，心忽思念他事，眼雖看書，口雖唸書，只茫然過去，卻收心復看，如未嘗見者。孟子謂：「學問之道無他，求其放心而已。」（「學問之道無他求其放心而已」，「無他」二字原無，「求」原作「收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、改。）即此可驗。

過則相規，善則相勉，惟朋友能然。（「惟朋友能然」，「然」原作「言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今之交友盡此道者絕少，士習所以卑陋也。且人之不幸，莫大乎不聞過，若如子路聞過而喜，人猶肯告，若惡聞者，如諱病忌醫，誰肯告？而況在高位者乎！

都御史洪恩，福建人，原中會元，為文選主事。辭藻新奇，遷考功郎中，士林重之。尋陞山東左布政，歷轉都臺，未曾至，京中官不識其人。泊往浙江考察官員，被黜者妄訴之，且加謗毀，朝廷不及察而罷之，令致仕。二三大臣雖知其故，莫能扶持，朝士皆後進，不知其為人。既去，方惜之。真儒雅君子，動履似迂而處世若泛然者，以此見笑於譎智雲。

刑部尚書王質，始由教官薦授御史，歷陞參政、布政、侍郎，俱纔一考，或未及者。在蜀以廉稱，出巡惟蔬食而已，蜀人呼為「王青菜」。在山東有惠及民，召拜地官，輿論歡然。及遷刑部，僚屬不樂，言行或少變於前，未幾，以失囚左遷。其學甚博，為文或滯，論者謂如蜂採花，不能釀成蜜也。

吏部尚書魏驥，浙人，初為松江教官，汲汲成就人材。諸生在學居者，候一更盡，必攜茶往視之，見書聲者，供茶一甌而反。至三更將盡，必攜粥以隨，尚有誦書者，供粥一碗，且嘉其勤。如此者亦不頻數，間旬一行，士子咸感激。後出其門者顯宦甚盛。為考功員外郎，有聲，遷太常少卿，拜吏部侍郎，尋至太宰。篤尚斯文，惟好吟詠，矍然若不勝衣。中官王振亦重之，呼為「先生」。贊見，惟帕一方，振亦不較。以引年致仕，士林嘉之。（「士林嘉之」，「嘉」原作「喜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

陳鑑為人忠厚端謹，為都御史鎮陝西，民賴以安者十餘年。見其美髭髯，呼為「鬍子爺爺。」每還朝，（「每還朝則遮道送之」，「每」字原缺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必遮道送之，不能捨。及赴鎮，必歡忻鼓舞，迎之數程。或久旱必得雨，饑必賑濟，民益戴之。但其心仁恕，流為私恩，同列少之，亦不與較。居臺端而激揚之志緩，不失為長者。而以疾致仕，識者羨之。

學者先要去一「矜」字，能去者百無二三。大抵天質美者自然謙下，不自誇大，不然鮮有不矜者。（「不然鮮有不矜者」，「有不」二字原本誤倒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靜觀接談者必言己所行事如何，往往言其所行之美事，而過惡之事則不肯言，與古之君子善則稱人，過則稱己者異矣。

物我無間之心學者，誠不能存。亦嘗體驗自己，每有家人買物之多者則喜，或有虧者則怒，是知有己而不知有人也。雖欲勉強平心，雲不要虧人，未嘗嫌其多也。此等克己功夫誠欠，若更不勇力行之，望入聖賢之域難矣。嘗於靜時體驗自己，所思偏要思在富貴、利達上去，情意樂然。有時覺得所思是人，欲轉思向道德上去，終是勉強，以此覺得遏人欲存天理之功甚難。且所思不正，便能知之，即奮然欲止之，只在心上驅遣不去，急引正道思之，亦不能奪，以此覺得素無存養之功，大抵中人以下之資皆如是也。

古之豪傑之士所見未嘗不同，諸葛武侯曰：「臣鞠躬盡瘁，死而後已，至於成敗利鈍，非臣之明所能逆睹也。」范文正公曰：「為之自我者當如是，其成與否有不在我者，雖聖賢不能必。」韓魏公曰：「人臣當盡力事君，死生以之。至於成敗，天也，豈可預憂其不濟，（「豈可預憂其不濟」，「其不」二字原本誤倒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遂輟不為哉！」李忠定公曰：「吾知事君之道，不可則全進退之節，禍患非所恤也。」由是觀之，則四公之心合而為一者也。奈何今之事君者惟顧利害，事有當為者稍涉於害，即止而不為，自以為得計；或有不為者，有利存焉，則勇於必為，由無四公之見故也。嗟夫！若四公者，真所為豪傑之士，雖無文王，猶興者也。

霸州守張需，長於治民。先佐鄭州，有聲。渠有淤者，廢水田數十年，（「廢水田數十年」，「十」字原缺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守相繼者莫能疏。需甫至，守言及此，憚於動眾。需往相之，曰：「若得人若干，三日可畢。」守怪以為妄。需乃聚人得其數，各帶器物，分量尺數，爭效其力，三日遂畢。守往視之，大驚，以為有神助。泊守霸，見其民遊食者多，每里置一簿，列其戶，每戶各報男女大小數口，派其合種粟、麥、桑、棗，紡績之具、雞豚之數，徧曉示之。暇則下鄉，至其戶簿驗之，缺者罰之。於是民皆勤力，無遊惰者，不二年，俱有恒產，生理日滋。蓋以生道使人，其易如此。後以覲禮至京，遂受旌異之典。尋畿內蝗作，捕之有法，吏部侍郎魏公巡至其郡，（「吏部侍郎魏公巡至其郡」，「魏公」原作「伍公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異之，下其法於諸郡，人皆便之。有牧馬者擾其民，需笞之，領牧者譖於宦官王振，捕之下獄，捶

■（&-OIOI1;楚）幾至於死，竟謫戍邊城，人咸惜之而莫能救也。（「人咸惜之而莫能救也」，「能」字原本空缺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

兵部尚書鄭壑，初任陝西臬司副使，有聲。其父家教至嚴，嘗以俸易一紅褐寄之，父大怒曰：「此子不才如此！汝掌一方刑名，不能洗冤澤物以安其民，乃索此不義之物污我！」即封還，以書責之。壑欲見其父不可得，以父為教職居閑，（「以父為教職居閑」，「居」原作「不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因秋闈聘典文衡者謀於僚友，往請其父。（「謀於僚友往請其父」，「請」原作「謂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父大怒，曰：「此子無知，汝居憲司，吾為考官，何以防範？且將遺謫於人。」又以書罵之。壑一念之孝為此舉，不恤其他，迎書跪誦，泣受其教而已。後為府尹，益勵其操，聲價愈高。召為兵部侍郎，端謹小心，行事縝密。沒於土木，士林惜之，清議無所貶雲。（此段後原脫一段文字，今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錄於下：「予榜狀元曹鼎，為人疏通俊爽。初為教官，不樂，願得繁劇一職。改泰和典史，益進學不倦，復修舉子業，遂登進士第。西楊先生嘉其志，薦入經筵。復入閣與政，士林榮之。自東楊沒後，議大事多決於鼎，明敏之才多相類焉。雖王振恣橫，亦曲加禮敬。沒於土木之難。」）

劉子欽，江西人，為舉子業最工。由省元至會元，將殿試，解繹在翰林會間稱之曰：「狀元屬子矣。」子欽自負，略不遜避。繹少之，密以題意示曾榮。明日廷對，榮策最詳，殆及萬言，遂為狀元。列十人之後，方及子欽，壓其負也。後子欽終於教職，名位淹不顯雲。

曹端為教職，留心窮理之學，在霍庠造就士子，務躬行實踐。弟子出門者，亦循循雅飭，遵其教不忍違。後調蒲庠，霍庠士子爭之不釋，竟終於霍。一郡人罷市巷哭，童子亦悲泣。座下足著兩磚處皆穿，靜專之功多。方岳重職不敢以屬禮待，至其郡必敬謁之。凡考校諸庠生，必請端主其去取，事畢而還。父好善信佛，洎聞端言聖賢之道，即從之，於是作夜行燭一書，與父誦之。所著四書詳說、太極圖解、詩文數十卷，傳於世。

襄城伯李隆，豐資凝重，器宇宏遠。守南京數十年，（「守南京數十年」，「十」字原缺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鎮之以靜。最識大體，富貴尊嚴擬於王者。雅重斯文，接儒者之禮尤恭，以此上下官僚無不敬畏。若祭酒陳敬宗先生造宅，務款留之，無醉無休，士林嘉之，仰慕丰采。三楊學士極愛重之。正統中，以得人心見疑，召來京師，始近聲妓為自安計，數年終於第。自後代者數易其人，終莫能繼。

都御史軒輅，天性廉介。初為進士，往淮上催糧，時冬寒，舟行忽落水，即救出，衣盡濕，得一綿被裹之不能出。有司急為製衣一雙，卻之，只待舊衣乾。後為御史，獨振冰蘖之聲，用當道者薦，為浙江按察使。前使林實任，富貴擬於王者，服食器用極其精巧。洎輅任，一切供給皆罷之，俸資之外，一毫不取。自著青布一袍，無間於四時，破則補之。蔬食不厭，午則燒餅一枚而已。與僚屬約，三日各以糜米特置買肉一斤，口數多者亦如此，（「口數多者亦如此」，「亦」字原缺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皆不能堪。有減回故鄉者，（「有減回故鄉者」，「減」字原本空缺，據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或故舊經遊會晤者，留供一飯，至厚者殺一雞，僚屬見之驚異，此舉不易得也。自餘盤肉一味而已。忽聞喪，明日就行，雖僚屬尚有未知者。及奪情復任，頗以廉自負，又嗜酒，或公筵，或僚友相燕樂，必至醉，弄酒詈人，士林以此少之。及居臺憲，（「及居臺憲總理南京糧儲」，「臺憲」二字原無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總理南京糧儲，清操愈堅，張都憲設席會諸僚，獨不赴，既以桌食饋之，亦不納，人皆以為僻。蓋古者狷介之流，雖或過中，有激貪風，嗟夫，今之仕途中，若此真鳥中之孤鳳也。（此段後原脫一大段文字，今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錄於下：「處士吳夢，字與弼，撫州人。司業溥之子。讀書窮理，累辟不就。不教人舉業，弟子從遊者講道而已。父在京師，命還鄉畢姻而來。及至親迎後，不行合巹之禮，另舟赴京，拜父母畢始入室。禁酒胡儼，父執也，自京還家，夢往謁之。至大門，四拜而退。明日又造其宅，方請見。曰：『昨日已行拜禮，今惟長揖。』問其故，曰：『先生，父執也，若面拜，恐勞尊。』凡行類此。有來從學者，不納贊見之禮。或極其誠敬，姑收之，不動，後或有過，即以所收者還之，辭而不教。非其力不食，一介不以取於人。或親農事，弟子亦隨而助之，多不能堪。躬行書踐，鄉人化之。往時閩中盜起，四方搖動，聞撫之貧者亦欲乘機劫富家，夢早覺之，即曉其富家曰：『宜散積糧。』於是皆從之，一方遂安。能自重，不妄交人，師道尊嚴。好書，字奇古，自成一家。不立文字，暇則詠物運興，胸襟高邁，凡經史子集、天文兵法、陰陽醫卜，無不曉悉。楊溥先生深重之，兩薦不起。嘗曰：『宦官、釋民不除而欲天下治，難矣。必除之，吾可出。』人皆笑其迂。曾見詠桃一詩云：『靈臺清曉玉無瑕，獨立東風玩物華。春氣夜來深幾許，小桃又放兩三花。』有吾與點也，氣象方嶽。名公皆重其為人，分巡至，多造其宅。』）

運使韓偉，溫州人，魁梧端重，為御史有聲。獲妖盜有功，酬以男婦數口。出巡河南，鎮靜有體，一方傾賴，闔省上下咸謂前出巡者十數輩，或過於刻，或猛而嚴，或貪而懦，或矜而眩，或佻而輕，或奸而譎，或愚而暗，未有如偉者。自後繼者十數輩，亦莫能及。後遷運使於河東，清操甚著，多所建明。創立學官，得師儒，擇其屬戶子弟之秀者教之，繼登科第，人材遂興。天性至孝，以母垂白在堂，屢乞致仕，兼以軟疾，兩足不能行，朝廷亦不釋，終於任所。士林惜其位不滿德。

予往蜀中考官，恒以此心對天地鬼神，平心應物，鑑自此而物形莫遜，（「鑑自此而物形莫遜」，「遜」原作「遷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妍醜自分。亦必詢訪於前，方能如此自謂黜退者庶幾不枉。或其過惡未甚，但量輕重，決責懲戒，俾之改過自新。中間或有黜未盡者，自分寧失於寬，況世無全才，有取其所長而棄其所短者。奈何小人猶有不足者，妄加是非，大抵去人之爵，不能無怨故也。（「大抵去人之爵不能無怨故也」，「怨」原作「怒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以此觀之，當權無謗者甚難，雖曰：「所行無愧於心」，而情不能無慍也。（「而情不能無慍也」，「情」原作「行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第以於彼秋毫無犯，不但蜀中士民知之，其山川鬼神莫不鑒臨。向使稍涉於私，何以自改？及觀冥行妄作之人飽載而還者，反無是非之惱，又不知其何如也？

定西侯蔣貴，起自行伍，一卒之微，以功歷陞至此。其為將也，能與士卒同甘苦。凡出境搗賊巢穴，衣糧器械不役一人，親帶而行，與兵士無異。及臨戰陣，必當先直衝，敵皆披靡，子弟及士卒如蟻追隨，以死向敵，用是往往取勝。其勝也，未嘗不親手殺數十人。所恨者不識字耳，以此短於謀略，必得軍師而後成功。然天性樸實，能忘己之勢，聽人指揮，略不較也，不止於為勇將而已。威鎮邊夷，西羌、北虜莫不畏仰，而麓川之績亦偉，參之名將，抑其次也！

戶部主事王良，機謀過人，有御眾之才。文廟知名，委督口外糧餉，以威聲大振，凡軍衛有司無不畏服。一出境，邊衛自指揮以下數百里來迎，為前驅負弩，邊將亦敬憚之。（「邊將亦敬憚之」，「敬」原作「畏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英國公莫有抗禮者，出師在邊亦屈勢相接。後雖有尚書、侍郎繼理其事者，名位徒高，人不如如此畏服也。後與主事劉良遵怨相訟，卒白其枉。惜乎，位止於斯，以老疾致仕。蓋奇特之豪士雲。

昌平侯楊洪，起行伍，生長在邊，有機變，用詭道累立邊功，歷陞將帥。能用奇兵，如遇胡虜兵，必擣其虛，或出其不意，善於劫營。胡人畏之，稱為「楊王。」然自宣德以來，胡人與中國和好，每歲進馬貨賣，薄來厚往，未嘗大舉入寇，或有擾邊者，不過朵顏之類，或獵或掠，多不過百餘騎，少或十數騎而已。洪以此得立邊功，大抵用詭道取之。洎正統十四年，虜酋也先大舉入寇，洪在宣府，驚惶無措，閉門不出。若土木之圍，洪能以後衝之，必無是敗。及胡人得上皇至城下呼之，亦不出救，視君父之難略不為急，所存可知矣。後至京師，適虜勢猖獗之際，人心驚疑，念以邊之舊將，遂進侯爵用之，終不能挫賊鋒，尋以疾卒。然在邊，校之諸將紀律頗嚴，士卒用命，為一時之巨擘焉。

戶部尚書王佐，山東人，儀表凝重，器宇深厚。初為給事中，奏對洪亮，擢戶部侍郎。得大臣體，立心忠恕，有愛民之心，士林重之。與人相接，開心見誠，坦然無疑，光明正大。雖政務叢集，未嘗廢學，恒以不若人為恥。書義不通者，必請教於閣下先生。後卒土木之難，蓋有篤實君子之風，人咸惜之。

戶部侍郎焦宏，初父為萍鄉縣丞，嘗以出身不由科目為恨。一日，與僚友宴樂，邑之宦遊歸老者亦在，論其出身高下，其父大慚而歸，謂其子宏輩曰：「汝兄弟當努力務學，求科目出身，為汝父爭氣。」宏以此奮發，遂登進士，鄉人榮之。宏為御史出色，見重於閣老，薦副臬司，尋遷方伯，（「薦副臬司尋遷方伯」，「尋」字原缺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任江西，人畏而愛之。及任戶部，聲名益著。為人爽愷變通，和氣溢於接談之際，尤篤厚於鄉人。寬亦繼為御史。宏子鈍又中進士，任兵部主事。論吾郡今世門第閥閱，無出其右也。（「論吾郡今世門第閥閱無出其右也」，「論」原作「語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

先儒謂心有主則實，外患不能入；心有主則虛，外邪不能入。又謂有主於中謂實，外邪不能入謂虛。若以愚見，有主則實，外邪不能入；有主則虛，不可言外邪不能入。且凡物安有虛而不能入者？如人之身體虛弱者，邪氣便能侵入。蓋有主則虛，以虛明而言，於物無不照耳，若伊川之意，謂心體虛明主敬而言，方可說外邪不能入也。

吏部郎中常中孚出身甚微，初為巡檢，得異術，能煮白金，凡寶玉之器有損者，能補之如舊。宣廟知之，召見試其術，果然，

乃授是職。每用其術，必引入宮內為之，雖中官至狎者亦不可得造其處，賞資頗多。已而罷之。

宣廟初，思用舊人，召蹇義等數人寵待之，（「召蹇義等數人寵待之」，「待」原作「試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皆依違承順之不暇，（「皆依違承順之不暇」，「承」字原缺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惟戶部尚書黃福持正不阿。命觀戲，曰：「臣性不知戲。」命圍棋，曰：「臣不會著棋。」（「臣不會著棋」，「著」原作「看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問「何以不會？」曰：「臣幼時父師嚴，只教讀書，（「只教讀書」，「教」原作「知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不學無益之事，所以不會。」上意不樂。居數日，敕：「黃福年老，不煩以政，（「敕黃福年老不煩以政」，「以」原作「於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轉任南京戶部優閑之。」實疏之也。向使蹇、夏諸公皆如此持正，其勢未必盡疏之，則君德可修，天下可肥矣。初文廟命學士解縉評大臣十人如何，（「初文廟命學士解縉評大臣十人如何」，「初」字原缺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縉每用八字斷之，首許黃福，自餘互有得失，人以為確論，具載縉傳。（此段後原脫一段文字，今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錄於下：「楊文貞，於本朝大臣屬巨擘，側於宋之公卿，終有愧焉，試以一二較之。王文正以張師德兩造其門，惡其奔競，終身不用；文貞必以造門者舉之，甚至人舉所知，自以為不知而沮之，宜恬退自守者不出其門也。文彥博以唐介攻己被謫，再三申救，後卒舉用；文貞以攻己者為輕薄生事，必欲黜之，禁錮終身也。與二公所行何相遠哉！」）

胡頤庵急流中勇退，非有高尚志，實不欲居等輩下耳。觀其居鄉，猶倚當道，反聲勢自尊，（「猶倚當道反聲勢自尊」，「反」原作「友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宦其地者避之不較。其於詩文有作即刊，又未至好處，以此傳世，果何益哉？適自暴其淺深而已。（「適其暴自淺深而已」，「自」原作「其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

文廟過江時，湖廣、金幼孔、黃淮、胡儼、解縉、楊士奇、周是修輩俱在朝。惟是修具衣冠詣應天府學拜宣聖遣像畢，自為贊繫於衣冠，自縊於東廡下，可謂從容就死者矣。諸公初亦有約同死，已而，俱負約，真有愧於死者。後縉為誌，士奇為傳，且謂其子曰：「當時吾亦同死，誰與爾父作傳？」識者笑之。諸公不死建文之難，與唐之王珪、魏徵無異，後雖有功，何足贖哉！縉才獨高，使遇唐太宗，其所論諫豈下於魏徵，若留於仁宣時，事業必有可觀者。（「事業必有可觀者」，「必」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士奇輩遠不及也。

士奇晚年溺愛其子，莫知其惡，最為敗德事。若藩臬郡邑、或出巡者，見其暴橫，以實來告，士奇反疑之，必與子書曰：「某人說汝如此，果然，即改之。」子獲於是得書反毀其人，曰：「某人在此如此行事，男以鄉里故撓其所行，以此誣之。」士奇自後不信言子之惡者，有阿附譽子之善者，即以為實然而喜之，由是子之惡不復聞矣。及被害者連奏其不善狀，朝廷猶不忍加之罪，付其狀於士奇，乃曰：「左右之人非良，助之為不善也。」已而，有奏其人命數十，惡不可言，朝廷不得已付之法司。時士奇老病不能起，朝廷猶慰安之，恐致憂。後歲餘，士奇終，始論其子於法，（「士奇終始論其子於法」，「終始」二字原本誤倒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斬之。鄉人預為祭文數其惡，天下傳誦。

高廟亦難受諫，翰林編修張姓能直言，至不能容，黜為山西蒲州學正。例撰慶表，高廟閱之，識其名，見其表詞有曰：「天下有道。」又曰：「萬壽無疆。」發怒曰：「此老還謗我以『疆道』二字。」（「此老還謗我以疆道二字」，「我」原作「乃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疑之，即差人逮來，引見，曰：「送法司問，汝更何說？」張曰：「臣有一言，說畢就死。陛下有旨，表文不許杜撰，務出經典。臣謂『天下有道』，乃先聖孔子之格言；臣謂『萬壽無疆』，乃詩經臣子祝君之至情。今謂臣誹謗，不過如此。」聞其說，良久曰：「此老還嘴強。」放去竟不問。左右相謂曰：「數年以來，纔見容此一人而已。」

文廟過江之日，初即位，欲詔示天下，問姚廣孝舉代草者，曰：「必須方孝孺。」召之數次，不來。以勢逼之，不得已，孝孺持斬衰而行見。文廟即命草詔，乃舉哀大哭曰：「將何為辭？」敕左右禁其哭，授以筆，既投之地，曰：「有死而已，詔不可草。」文廟大怒，以凌遲之刑刑之，遂夷其族。

謹按：方正學之忠至矣，然獨恨其不死於金川不守之初，宮中自焚之際，與周是修輩為伍，斯忠成而不累其族也。考閱至此，令人有餘悲焉。嘗暨即建文諸臣論之，周氏之死，從容就義者也；方氏之死，殆昔人所謂屈死之忠，忠而過者也。一時行遜諸臣亦各行其志，其在忠與智之間乎？下此無論矣。孝孺受業於宋景濂，其文章滂沛，議論波瀾，類東坡之才，而忠義之氣凜然不可犯，景濂不及也。

麓川初叛時。沐晟尚在，若彼時只遣人宣佈朝廷恩威，（「若彼時只遣人宣佈朝廷恩威」，「若」字和「布」字原無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赦其罪，撫安之，未必不從。遂輕動舉兵，又不委晟而另遣將，以致王師失利。適王振操柄之初，乃逞其忿。閣下議，謂遠夷不足較，且為耕守計。振不從，且與兵部尚書王驥謀，驥阿其意。舉兵，以驥督軍，起東南兵十五萬，給餉者倍之，窮其巢穴，而寇首惡人終不可得，焚寨而還，殺無辜十數萬。且以為功，驥封靖遠伯，以次陞者萬餘。未幾，寇勢復盛，驥再往，起兵如前，來東南騷擾。軍民疲憊殆不可言，復窮其所寇首，亦不可得而還，又有功陞秩半前。然麓川不如中國一大縣，縱得地與人，又何利益？而連歲興兵，（「而連歲興兵」，「連歲」原作「遂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軍需所費萬萬不可計，而陞秩之俸又萬萬不可計，皆出於民，以所得較所失，誠不忍言，兵連禍結，致有今日。人以驥為功之首，不知為罪之魁也。

予在驗封日，南陽郡守陳正倫考績來見西老，道及予名。西老欲一見，陳公約予借道，予終不從。自思此一見無他，即是求知。既而以事相關入閣，問知其名，因話良久。未幾，孔目以祭人之文呈，（「未幾孔目以祭人之文呈」，「孔」原作「此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見予名，笑曰：「我不識此人，冀予一見。」竟不往，與王文正惡人造門者不同也。

予在學瀆聖賢書，知佛為異端，同類有掛其像者，即斥其非，以為名公鉅儒決不如此。後居驗封，（「後居驗封造塚宰宅」，「居驗封」三字原無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造塚宰宅，見正寢東殿整一室，疑必家廟，問之，則曰：「佛堂也。」不覺駭嘆。又以為文章名世者必不爾。既而，見石首先生庭中高懸一幅，視之乃觀音像也，不覺失意。嗚呼！人其人，火其書，果誰望耶？

平江伯陳豫，以白金綵幣之類求西楊為其父作墓誌，西楊卻之不許。固請，辭益堅。不得，乃減金幣三分之一求於東楊，即納而為之，稱許過實。或見西楊曰：「以平江之父，先生不為誌，何也？」曰：「彼安得知彼曾祖？吾為墓碑，雖未識其人，以子封爵非積德之厚不能致，吾按狀而發揚之，必有實也。彼祖，吾復為之，以委都漕運而有行實功績可紀，所以發揚之。若佐無可述者，苛稱之過實，非所以取信於後世也，吾何以金帛為哉！」予因思唐之張說愛姚崇之玩物而得之，盛為稱許之辭於碑，蓋有愧於西楊者也。

東楊天資明敏，有果斷之才。中官有事來閣下議，必問曰：「東楊先生在否？」知不在，即回。凡議事未嘗不遜。西楊或執古以斷不可行也，已而卒斷於東楊，灼然可行而無礙也。每秋敕文武大臣赴憲臺審錄重囚，自英國公而下俱遜避，候二楊先生決之。西楊訊之未嘗決，至不可了，東楊一問即決，庶幾子路片言折獄之才，眾皆嘆服。文廟英武，群臣奏對少能稱旨，惟愛東楊先生之才。自編修同解縉、胡廣等入閣議國政，未嘗一日離左右，凡大事密計必參與焉。或大臣謀事未決，文廟不樂至發怒，東楊一至輒霽威，事亦隨決。有濟人利物之仁，而不忍卻人之餽，人以為愛錢。文廟亦知之，每遂其所欲，蓋用人之仁，去其貪也。（「蓋用人之仁去其貪也」，「仁」原作「人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或鄉人來餽者，必訪詢貧富何如，若知其貧，亦不卻其餽，但以別物與所餽相稱酬之；若富者以十分為率，亦答其一二。或坐法乞救，或在卑求薦，（「或在卑求薦」，「卑」原作「必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必留意焉，報者相繼而不厭也。自五府、六部、都察院，無不畏其威，聽其說，使百職不能持正，亦由於此。大抵居仕途者安能一向遂意？蓋天有乘除之數，默行乎其間，早年得意，晚必坎坷；少年蹇

滯，老必通顯；或首尾多難，而中則安樂。若東楊由入仕即得君，無日不在寵榮之中者四十餘年，歷事四朝，曾無數日之恙，生榮死哀，始終全美，不可以常數論也，或者問氣所生而稟得完厚如此。其輔理之功在文、仁、宣時亦尋常，在正統數年，天下休息頗有力焉。至於格君心之非，引之當道，則概乎未有聞也。

按：以凍楊之才敏，於決事間遇難處事，上不憚，怒見於色，東楊至輒為霽威，事亦隨決，得君可謂專矣。獨是多慾，不卻人餽，使王振得以摺摭內閣之失，而操弄威福，益肆無忌，不滿意為多。後以受宗室之餽，為振發覺，東楊聞報，兼程入都，觸冒瘴癘而中道病死，卒亦為慾所累，而受振之窘害也，可勝慨哉！

宣廟時三楊用事，思天下之士不由己進退，敕方面、風憲、郡守令，在京三品堂上官舉保。且薄吏部尚書郭璉不學無術，但以老成至此，尋敕今後御史、知縣，許在京五品以上官保舉。由是，天下要職吏部不得除。已而，奔競之風大作，以臟露者甚眾。尋有以弊言者，遂罷御史、知縣舉保之例，郡守以上仍舊出於三楊之門，皆由其操去取之權也。西楊雖偏而無私，尤持公論，當時天下方面頗亦得人。正統六、七年以後，張太后崩，三楊相繼而亡，進退天下人才之權遂移於中官王振，邪正倒置矣。

按：祖宗朝用人，皆吏部具缺，上親簡除，非內閣與中官所敢專也。至宣德末，權歸內閣，三楊尤持公道，頗亦得人。迨正統中，三楊相繼亡矣，王振用事，進退人才之柄遂移中官，而邪正其倒置乎！景泰而後，始令吏部會推，而實司禮監陰主其柄，用人之得失隨監官之賢否矣。

陳敬宗由翰林拜南京祭酒，美鬚髯，容儀端正，步履有定則，望之者起敬。嘗會食諸生，（「嘗會食諸生」，「會」原作「飲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稍有失儀者，即待罪不輕容也。或有事稟，嚴於對君之禮。然待諸生少告病者，必以為詐，務出而驗之，因而亡者亦不恤也。以故諸生一登仕途必遠之，遇諸途者不識也，徒悵悵而莫能自省。對客善飲，襄城伯重斯文，或盛設延賓，既罷，必留敬宗再飲。主至醅酌，猶儼然若未嘗飲者，人皆服其量。

何文淵守溫州時，廉靜寡慾，一郡大治，當時浙守稱為第一。既而，召為刑部侍郎，民有餽金者，卻之。好事者為之立「卻金館。」在刑部雖有深刻意，以尚書王之，弗克，遂人亦未之知也。後以故乞病歸。正統十四年，朝廷多事，士大夫乞起之，召為吏部侍郎，遂進尚書、太子太保。其於擢用人材之際，（「其於擢用人材之際」，「於」原作「餘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詭譎之跡已露，而居言路者不能容矣。（「而居言路者不能容矣」，「路」字原缺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雖百計固位，（「雖百計固位」，「計」原作「位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奈何攻之者眾，目為奸邪而暴其情狀，終於斥去，不能留矣。向使病去不出，作郡清名必然傳後，不失為廉謹之人。今也雖得高爵，而喪其美，何足羨哉！予在銓司時，或所見不當者，必面執之不行，以此見忌。洎予選兵部，若屬任其所行，莫敢誰何，竟至顛路而後已。

按：何文淵後擢居塚宰，爵位崇高，詭譎畢露，攻之者僉以奸邪目之。而初為郡守，聲名冠於一時，召為刑部，而卻金譽於眾口，所以然者，由當時君相持鼓舞明作之權，得激昂勸沮之道，所以雖中材之士而皆爭自濯磨，奮勵相觀，而善深刻者變為仁煦，舞文者變於循良也。大抵天下惟中人最多，上智與下愚不常有，中人可與為善，可與為不善，顧在上之人所以駕馭之者何如耳。

工部尚書吳中，奏對聲音宏亮，丰姿篤厚，望之者知是享爵祿之器。貪財鉅萬，嬖妾數十人。厥妻嚴正，中憚之，不敢犯。宣廟知之，嘗宴僚僚，命伶人作懼內戲以笑之，雖中愧而不能免也。一日關誥，迎於家，其妻拜畢，呼子曰：「將吳中一軸誥來，宣之我聽。」問左右曰：「此誥詞是主上自言歟？是翰林代草歟？」曰：「亦翰林代草也。」嘆曰：「翰林先生果不虛妄，且吳中一篇誥文正說他平生為人，何嘗有『清廉』二字。」中聞之，雖恚，強笑容而已。

吏部侍郎洪璵接人疏慢，好褒貶人，以才學自負，大言不慚，自矜其高。初為主事，督陝西邊稅，而回見西楊學士，大言其設施之法，西楊不考其實，異之，薦為侍講經筵。洎吏部侍郎缺，力薦璵。眾知不可，莫敢抗。既入吏部，驕矜愈甚，士林咸惡之，以西楊在，不敢攻。及西楊沒，遂鬱鬱得病而卒。士之行己當自卓立，不可倚恃他人之勢，一旦失其所倚，遂至如此，可為戒也。

戶部尚書金濂，初為御史有聲。自永樂以來，巡按廣東者滿載而歸，自濂去，一毫不取，廣人至今德之。在陝西臬司亦出色，用是累陞副都御史，邊儲賴以充足。後歸京師，奏對宏壯，上偉之，拜刑部尚書，頗號深刻。福建盜起，遂參軍務，往平之，（「遂參軍務往平之」，「往」字原本不清，據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加太子太保，遷戶部。然喜結權貴，士林少之，人以為奸則過矣。（「人以為奸則過矣」，「人以為」三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但性猜忌求利，欲充國課，商貨微矣。（「商貨微矣」，「貨微」二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民或困弊，（「民或困弊」，「民」原作「臣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亦不暇恤焉。所學亦正，語論丰采動人。接下多暴怒，僚屬不能堪。大抵亦豪傑之士也。

工部尚書周忱，江西人。初蘇、鬆一帶稅糧有五、六年未完者，朝廷遣官催促相繼，終未能完，遂舉忱為侍郎往。忱為人謙恭，言若不出諸口，謀慮深長。一切破崖岸，（「一切破崖岸」，「切」原作「■〈王刀〉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為之虛心訪問，（「為之虛心訪問」，「為之虛」三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兼採眾論，不一二年累欠數皆完，羨餘之貯，日見充溢，（「羨餘之貯日見充溢」，「羨餘之貯」四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小民賴以周恤，歲兇無慮，歲輸京師之米，甲於諸省，朝廷每勞其能。亦善於附勢中官，王振極重之。宦遊其地者無虛日，人得其所欲，釋子見造者必往求之，所獲必過望。然自出粟千石旌其門，又令子納馬得官，士林以此少之。

山東參政鐵鉉，初為五軍斷事，奏對詳明，高廟喜之，字之曰：「鼎石。」凡法司有疑獄未決者，必屬鉉而成。文廟潛邸時，（「文廟潛邸時」，「潛」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有訴違法狀者，召至，屬法司問之。（「召至屬法司問之」，「屬法」二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數日獄未成，高廟怒，屬鉉鞠之，片時而成，以此益愛之。未幾，擢山東參政。文廟兵至城下，圍之月餘不得下。時城有攻破者隨完之，以計詐開門，降用板，候其入下之，幾中其計。後復出戰，文廟被其窘甚，知不能克，乃棄去。及過江登位，用計擒至，正言不屈，令其一顧，終不可得。去其耳鼻亦不顧，碎分其體，至死詈聲方已。後思忠烈不可撓者，惟鉉一人而已，（「惟鉉一人而已」，「惟鉉」二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平氏有愧焉！

張太后崩，王振始弄權。正統某年，雷擊奉天門殿鳴吻，敕群臣言得失，翰林侍講劉球上言十事。一言主上宜親政務，權不可移於下。振覽之，（「振覽之怒」，「覽」原作「覺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怒，以錦衣衛指揮馬順為爪牙，令以他事牽之陸前猝去。球不知所謂，見刑但曰：「死訴太祖、太宗。」遂支解其體。自是人緘口不能言。球魂附頂子，數順之罪，順頗不安，（「數順之罪順頗不安」，「頗」原作「順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命緇流誦經度之。

按：此時生殺予奪，盡出於王振，以太□□斷而不能制，且支解劉球以成其兇惡，卒釀土木之難，國祚幾危，識者以為胚胎於此日矣。

時王振得權，喜人趨附，廷臣初不知，數以微譴見謫，始懼。兵部尚書徐晞、工部侍郎王祐，儉邪小人，首開趨附之路，百計效勤，極盡諂媚之態，遂宣言於眾曰：「吾輩以某物送振。振大喜，以為敬己，待之甚厚。」且言：「振意不進見致禮者為慢己，必得禍。」眾聞知益懼，皆具禮進見，從此以為常。初惟府部院等大臣，（「初惟府部院等大臣」，「初」原作「物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以後百執事俱行，在外方面俱見之。當朝覲日，大開其門，郡邑庶職能具禮者無不進見，以百金為尋常，重千兩者始得一醉一飽而出。由是以廉者為拙，以貪者為能，被其容接者若登龍門，上下交征利，如水去隄防，勢不可止，君子付之太息而已。

太廟鑿前代宦官之失，嘗置鐵牌高三尺許，上鑄「內臣不得干預政事」八字在宮門內，宣德中尚存。英宗時，王振專恣，因失所在。

按：祖宗時，每有重大關節，必置牌示警。今午門所豎紅牌，上亦書八字：「官員人等說謊者斬。」戒內臣牌即此類也。然內臣預政之戒，視官員說謊所繫尤重，故不以木刻，而以鐵鑄，不置外朝，而置宮門。聖祖之意深矣，而不知權璫適犯所忌也。聖明在上，此牌宜復置，宦官專恣之禍須救得一半。

宣德間，吏部官屬多因請託而得，蓋以承平之世，官於此者享富貴尊榮，人所羨慕故也。正統初，予以進士選驗封主事，人以為異。初不知者，疑其必有為之先容者，已而，察知出於公道。方審選時，尚書郭璉、侍郎鄭誠命予作詩，以「嘉禾」為題，予作七言八句一詩，亦不知其何如也。既又查在戶部觀政，訪予平日為人如何，予不知也。命下之日，予方悟其作詩之意有在。但以孤寒之士與富貴氣象之人並處，雖不相類，予惟敬慎自持，彼亦不敢慢焉。文選郎中吳敬，自重自高，闔部官僚莫敢與之抗禮，而效勤諂事者皆然。予惟以正道接之，（「惟以正道接之」，「以」原作「一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不諂不慢，久之，反重予為人而見許焉。予同司員外李源，凡百專取利，予見勢不可與較，惟閉門看書而已，源恣氣乘之，（「源恣氣乘之」，「恣」原作「怒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予處之安然。已而勢去，卻相親厚，予亦處之如常。予每自謂未必於己無益也，蓋他山之石，可以攻玉，自可有動心忍性之意。且因此以予為好學，而有手不釋卷之稱，正孟子所謂「不虞之譽」也。（「正孟子所謂不虞之譽也」，「不」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

宣德初，學士楊士奇輩以方面大職一任吏部自舉，未盡得人，乃令在京三品以上官各舉所知，當時以為美事。行之既久，公道者少，時人有「拜官公朝，受恩私室」之譏。景泰初，遂罷此例，乃從吏部自具。時予在銓司，乃將六部郎署年深者第其才之高下為一帖，御史為一帖，給事中為一帖，南京者附之，方面有缺，持此帖於尚書王直前斟酌用之。將盡，復增之。其推用之時，人皆不知，命下，令人傳報，彼方驚喜。正謂各官舉時，有九年將滿者，以其自守，不求知於人，恥為奔競，至此不得已而亦造人之門，況其素行奔競者會舉方退，（「會舉方退」，「會」字原本空缺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其所舉之人已預知之，不俟命下而職位地方無不曉悉。且又不知所舉之人才能高下，但以舉主官大列名在前者，其所舉之人官亦大，以此輿論不平。及吏部自擢，較量長短，多愜輿論。然各舉所知，本是良法，若皆存薦賢為國之心，豈有不善，但各出於私情，反不若吏部自具，雖不能盡知其人，卻出於公道故也。

景泰時，少保於謙在兵部，侍郎項文曜附之。內議患其黨比，欲因事以開別用，（「欲因事以開別用」，「開」原作「聞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持正者佐之。會予被薦，遂轉兵部，遷文曜於吏部，復附何文淵。言官劾其儉邪，賴於謙力保存之。已而，謙敗，文曜罕見斥謫。當時以文曜為於謙妾，士林非笑之。每朝待漏時，文曜必附謙耳言，不顧左右相視，及退朝亦然，行坐不離，既在吏部亦如是。王直先生一儒者，於謙初甚尊敬之，（「於謙初甚尊敬之」，「初甚尊」三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已而被文曜譖毀，以為無用腐儒，謙遂慢之。謙初嘗謂予曰：「東王先生，君子儒也，可敬可愛。」每經筵之宴得連坐，必與之相勸多飲數杯。及文曜轉吏部之後，忽謂予曰：「吏部老者何如不告歸？」予曰：「告幾次矣，朝廷不允。」謙曰：「第無實意耳。」予曰：「觀其意亦實。」謙曰：「果有實意，病臥不起一兩月，必放歸矣。」予謂：「老先生至誠，使之假臥，必不肯為。」後漸聞其所譖之言，方知謙之不敬王先生乃由此耳。（「方知謙之不敬王先生乃由此耳」，「知謙之不」四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當時文曜亦有代為之意，謙知之，未遂其謀也。

天順初，眾論薦予入內閣，翰林黃諫即來見予，曰：「恭喜先生入閣。」予曰：「此何喜也？」諫曰：「何謂不喜乎？」予曰：「昔寇準問王嘉佑『外議何如？』對曰：『丈人早晚入相，以我觀之，不如不相之愈也。』準曰：『何如？』曰：『丈人負天下之望，即入相，天下以太平責之，丈人自料君臣寧若魚之有水乎？』準深服之，以為高見遠識。今雖無相，猶以入閣為內相，時事如此，入閣何為？未見其可喜也。」

翰林實儒紳所居，非雜流可與。景泰間，陳循輩各舉所私非進士出身者十將四五，（「景泰間陳循輩各舉所私非進士出身者十將四五」，「私非進」三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率皆委靡、昏鈍、浮薄之流，無由而退。因上欲將通誌重修頒行，惟擇進士出身者，此輩自知不可居此，（「此輩自知不可居此」，「此」原作「所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托閣院達其意，願補外職。賢乃言於上，命吏部除之，因其才而高下其秩，無不自遂，翰林為之一清。

初景泰不豫，圖富貴者因起異謀。學士王文與太監王誠謀，欲取襄王之子立為東宮，其事漸泄。既而，景泰病亟，太監興安諷群臣請復立東宮，命謂上皇子固宜復之，惟王文意不在此，閣下陳循輩亦知之。賢因會議，問學士蕭鎡，（「賢因會議問學士蕭鎡」，「問」原作「問」，「蕭鎡」原作「蕭鈺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及明史卷一六八蕭鎡傳改。）乃曰：「既退，不可再。」賢始覺其有異謀也。文又對眾曰：「今只請立東宮，安知朝廷之意在誰？」賢益知其必然。明日早，觀奏詞曰：「早選元良。」人皆曰：「此非復位之意。」遂駕其說於石亨輩曰：「王文、於謙已遣人齎金牌敕符取襄王世子去也。」（「王文於謙已遣人齎金牌敕符取襄王世子去也」，「已」字原缺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既於十七日早，帶兵入朝，詣南城，請上皇復位。是時景泰不朝已四日矣。先一二日，又駕其說於石亨輩，云：「景泰命太監張永等行拿數人，掌兵者某謀立上皇。」中官吉祥、蔣冕輩白於太后，寫敕旨與亨輩成此事，（「寫敕旨與亨輩成此事」，「敕旨」二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遂以王文輩為大逆奸惡。然王文初謀，於謙輩未必知，亨輩不過因於謙平日為總督軍務，一切兵政專而行之，亨不得遂其所私，而乘此機而圖之。其餘皆因平日不足者而中傷之，未必皆知王文之初謀也。況王文之謀，其實未發，所以誅戮者多非其罪。（「所以誅戮者多非其罪」，「罪」原作「福」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改。）乃曰：「臣等捨命舉此大事。」以為有社稷之功，上益信之，極其報典之隆。而亨等遂招權納賄，擅作威福，冒濫官爵，恣情妄為，勢燄赫然，天下寒心矣。

按：正統己巳之變，於謙以社稷為重，力排群議，選將練兵，坐擁強虜，光輔中興，厥功非細。當時天下之人皆知以身佩安危，功在社稷，而豈虞其有殺身亡家之禍於後哉！何於公效用之日，正小人側目之秋，而石亨擅威福之權，操生殺之柄，故事機一變，於公於是乎難免矣，可寒心哉！

又按：於肅愍此舉有功社稷甚大，真所謂曲突徙薪，不然難保無西晉陸沉之禍矣。

初，徐有貞亦與迎駕之謀，特命入閣。有貞以陳循輩在前，不得自尊，乃助亨除去循輩。未幾，有貞亦為亨所嫉而出之，人以為天道好還。不意亨復遭烈禍，益見天道之好還矣。

景泰欲易太子，恐文武大臣不從，先啖其左右，於閣下諸學士各賜金五十兩，銀倍之，陳循輩惟知感惠，遂以太子為可易。於是假以外僚陳奏，謀易太子，乃會文武群臣議其可否。有執以為不可者，即以利害怵之，無一人敢異辭，於是，擇日立之。即以宮僚美秩付之閣下，任其所取，文武大臣與者十七八，自公孤而下數十人，為太保者十人，名爵之濫，一至於此。惟賢等侍郎四、五人與。一易之後，人情悵然不平，貪其利者揚揚，自以為榮幸，不知識者已知其非善後之計。已而，天道一還，盡革無遺，因而譴謫者亦多，回視不與者，反有愧焉。榮辱相尋如此，士之立身不可不審也。

景泰初，予進正本十策，且乞留中朝夕省覽，少助身心之學。不省，竟發出。越數日，戶科給事中李侃因災異上言：「近日李某所言有關聖躬，略不省覽，無恐懼修省之實。災異迭見，殆由於此。」覽此奏，卻將予奏疏取入，謄寫一本觀看。禮部尚書楊寧見之嘆息，一日見予曰：「吾讀崇節儉一事，殆欲下淚，乃逐條為前鑑，以為當留意行之。」本部尚書何文淵求稿一看，曰：「忠鯁之言也。」少保於謙見之曰：「人所難言者。」南京祭酒陳敬宗曰：「聞其題目，知為至論矣。」後頒君鑑於群臣，予復採二十二君善行，（「予復採二十二君善行」，「君」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每君不過三四事最切要者，乞體而行之。景泰覽之亦不省，曰「此奏欲何為？」中官王誠曰：「欲上學此數君耳。」（「欲上學此數君耳」，「此數」二字原本不清，據明朱氏國朝典故本、明古穰文集本補。）乃領之。但流於荒淫，不復介意。

士大夫行己交人不可不慎，若徐有貞，素行持公者少，而所交者亦然。及其當道，予輩持公以助之，有貞遂改前轍，不復徇私。其所交者，猶以平昔素情望之，多拂其意，遂以有貞為改常，從而媒孽其短者甚眾。向使素持公道，豈有此乎？十二月，大學士李賢卒，贈太師，諡文達。